

# 光大保德信智能汽车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光大保德信智能汽车主题股票A）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

编制日期：2024年2月19日

送出日期：2024年3月8日

本概要提供本基金的重要信息，是招募说明书的一部分。作出投资决定前，请阅读完整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 一、产品概况

|         |                 |                |              |
|---------|-----------------|----------------|--------------|
| 基金简称    | 光大保德信智能汽车主题股票   | 基金代码           | 011104       |
| 下属基金简称  | 光大保德信智能汽车主题股票 A | 下属基金代码         | 011104       |
| 基金管理人   | 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基金托管人          |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 基金合同生效日 | 2021-02-09      |                |              |
| 基金类型    | 股票型             | 交易币种           | 人民币          |
| 运作方式    | 普通开放式           | 开放频率           | 每个开放日        |
| 基金经理    | 王明旭             | 开始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的日期 | 2022-08-27   |
|         |                 | 证券从业日期         | 2016-07-01   |

## 二、基金投资与净值表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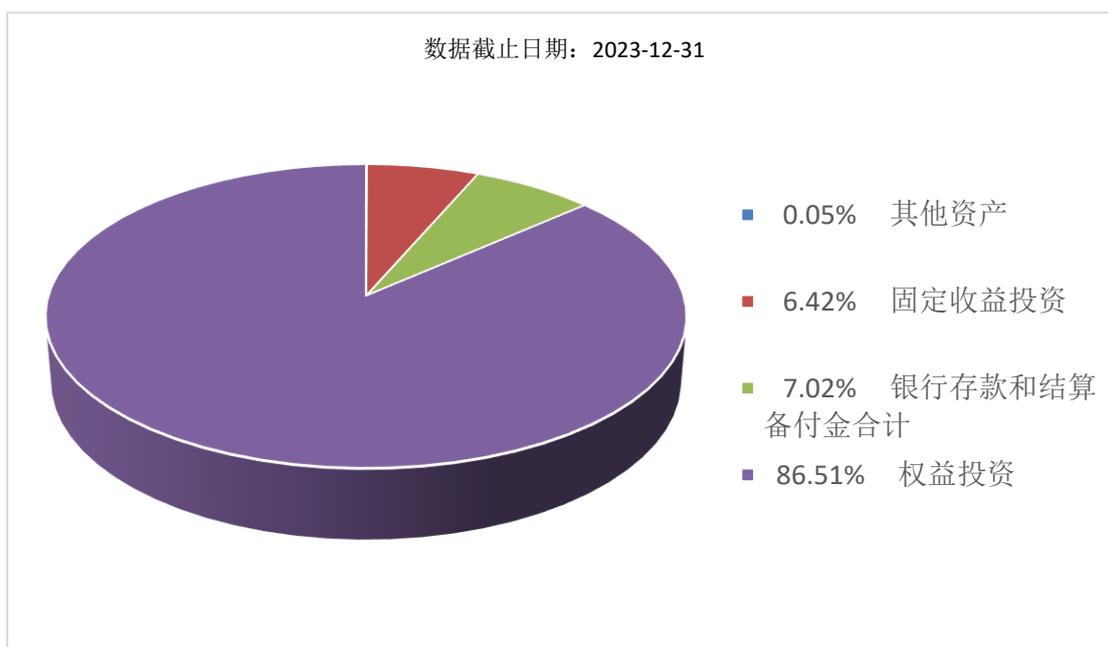
### （一）投资目标与投资策略

|      |   |
|------|---|
| 投资目标 | 本基金将在充分控制风险的前提下，通过把握汽车产业升级、智能化、电动化及后市场的投资机会，在严格控制风险并保持良好流动性的前提下，力争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健增值。  |
| 投资范围 |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含主板、中小板、创业板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核准/注册上市的股票）、内地与香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下允许买卖的香港联合交易所上市股票（以下简称“港股通标的股票”）、债券（包括国债、金融债、公司债、证券公司短期公司债券、企业债、地方政府债、次级债、可转换公司债券（含可分离交易可转债）、中期票据、央行票据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允许投资的债券）、货币市场工具、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回购、银行存款、股指期货、股票期权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br>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br>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投资于股票资产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80%，其中投资于港股通标的股票的比例占股票资产的0-50%，投资 |

|               |   |
|---------------|---|
|               | <p>于本基金界定的智能汽车主题范围内股票不低于非现金基金资产的80%。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股指期货合约和股票期权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本基金持有的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前述现金资产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p> <p>如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变更上述投资品种的比例限制，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以变更后的比例为准，本基金的投资比例会做相应调整。</p> |
| <b>主要投资策略</b> | <p>本基金投资策略包括：资产配置策略、股票投资策略（包括“智能汽车”主题的界定、个股选择策略、港股通标的股票投资策略）、债券投资策略、可转换债券投资策略、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证券公司短期公司债券投资策略、衍生品投资策略（包括股指期货、股票期权）等。</p>  |
| <b>业绩比较基准</b> | <p>中信汽车指数收益率*75%+中信港股通汽车指数收益率*10%+中证全债指数收益率*15%</p>   |
| <b>风险收益特征</b> | <p>本基金为股票型基金，其预期收益和预期风险高于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p>  |

## (二) 投资组合资产配置图表/区域配置图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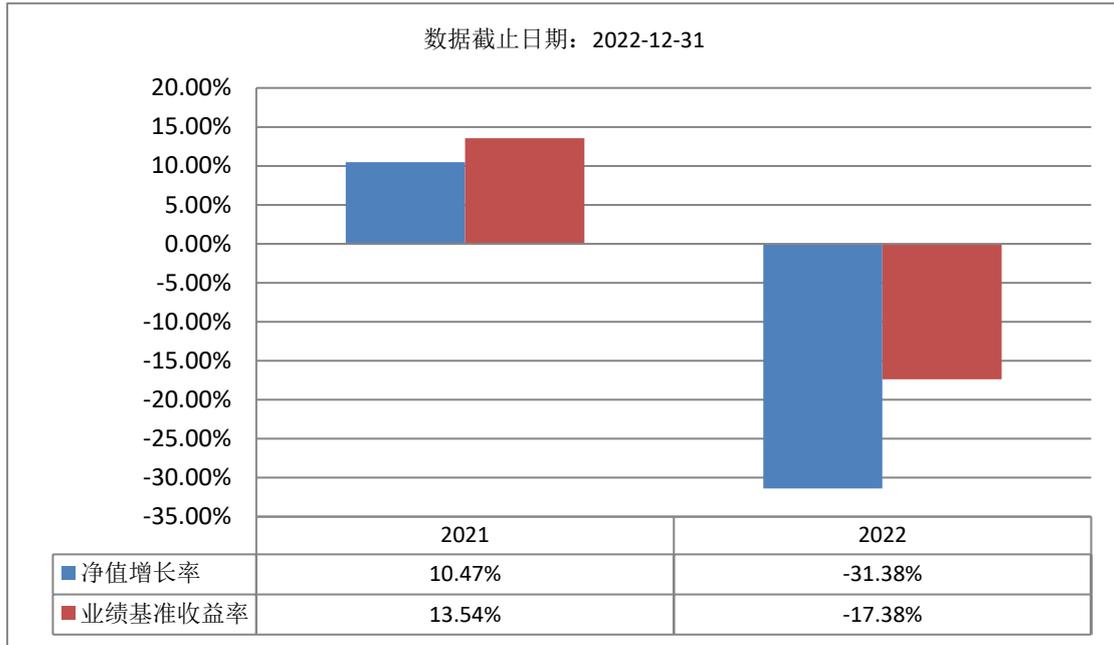
### 投资组合资产配置图表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通过港股通交易机制投资的港股市值为人民币 121498657.52 元，

占期末净值比例 15.44%。

## (三)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的净值增长率及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的比较图



注：本基金的过往业绩不代表未来表现。合同生效当年不满完整自然年度的，按实际期限计算净值增长率。

### 三、投资本基金涉及的费用

#### (一) 基金销售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在认购/申购/赎回基金过程中收取：

| 费用类型      | 份额 (S) 或金额 (M)<br>/持有期限 (N) | 收费方式/费率  | 备注 |
|-----------|-----------------------------|----------|----|
| 申购费 (前收费) | M < 100 万元                  | 1.50%    |    |
|           | 100 万元 ≤ M < 500 万元         | 1.20%    |    |
|           | M ≥ 500 万元                  | 1000 元/笔 |    |
| 赎回费       | N < 7 天                     | 1.50%    |    |
|           | 7 天 ≤ N < 30 天              | 0.75%    |    |
|           | 30 天 ≤ N < 365 天            | 0.50%    |    |
|           | N ≥ 365 天                   | -        |    |

#### (二) 基金运作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将从基金资产中扣除：

| 费用类别 | 收费方式/年费率   |
|------|------------|
| 管理费  | 按日计提 1.20% |
| 托管费  | 按日计提 0.20% |

注：本基金交易证券、基金等产生的费用和税负，按实际发生额从基金资产扣除

### 四、风险揭示与重要提示

#### (一) 风险揭示

本基金不提供任何保证。投资者可能损失投资本金。投资有风险，投资者购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本基金的特定风险包括但不限于：

(1) 本基金为股票型基金，并主要投资于智能汽车主题范围内的股票，较高的行业集

中度在帮助投资者获得行业成长收益的同时，也导致投资者面临较大的行业风险暴露。当智能汽车主题范围内的股票整体表现较差时，本基金的收益可能低于其他股票型基金。同时，未来随着社会经济发展、政策或市场环境发生变化等导致智能汽车主题相关行业的界定范围发生变动，本基金可能在不改变本基金的投资目标及风险收益特征的前提下调整对上述主题界定的标准，并根据基金合同约定对基于本基金所界定的智能汽车主题证券库予以定期更新和调整，在该等情形下，本基金的主题证券库可能无法实时反映主题行业的最新变化，本基金特定时期的表现可能会与市场总体或同类基金存在一定差异。基于本基金的上述投资特征，本基金管理人特别提醒投资者应在分析自身风险收益特征的基础上，结合本基金的投资特点和投资风格，选择适合自身投资需求的基金产品。

#### (2) 投资港股通标的股票的风险

1) 港股交易失败风险；2) 汇率风险；3) 境外市场的风险；4) 交收制度带来的流动性风险；5) 港股通下对公司行为的处理规则带来的风险；6) 香港联合交易所停牌、退市等制度性差异带来的风险；7) 港股通规则变动带来的风险；8) 本基金会根据市场环境的变化以及投资策略的需要进行调整，选择将部分基金资产投资于港股通标的股票或选择不将基金资产投资于港股通标的股票，因此本基金存在不对港股进行投资的可能。

#### (3) 如果本基金投资科创板股票等品种，可能给本基金带来额外风险。

本基金可能遇到的风险详见招募说明书的“风险揭示”部分。

### (二) 重要提示

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注册或核准，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投资者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基金合同的当事人。

各方当事人同意，因基金合同而产生的或与基金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如经友好协商未能解决的，任何一方均有权将争议提交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按照该会届时有效的仲裁规则进行仲裁。仲裁地点为北京市。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各方当事人均有约束力，仲裁费用由败诉方承担。

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信息发生重大变更的，基金管理人将在三个工作日内更新，其他信息发生变更的，基金管理人每年更新一次。因此，本文件内容相比基金的实际情况可能存在一定的滞后，如需及时、准确获取基金的相关信息，敬请同时关注基金管理人发布的相关临时公告、定期公告等披露文件。

### 五、其他资料查询方式

以下资料详见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官方网站：[www.epf.com.cn](http://www.epf.com.cn)，客服热线：4008-202-888。

1. 基金合同、托管协议、招募说明书
2. 定期报告，包括基金季度报告、中期报告和年度报告
3. 基金份额净值
4. 基金销售机构及联系方式
5. 其他重要资料